

长春市绿管中心打造人工鸟巢 为春城留鸟提供冬季“避风港”

冬季留长过冬的鸟类品种丰富,为了帮助这些“留鸟”顺利度过漫长冬季,解决积雪覆盖后鸟类觅食难问题,长春市绿管中心工作人员精心制作了5处大型“鸟客栈”,并在街路、绿地、公园、单位庭院、苗圃悬挂近200个鸟窝,这些小巧坚固的“避风港”饱含关爱,从选材到拼接,每个环节都倾注了工作人员的心血,在寒冬为春城鸟儿撑起一方温暖的“连锁鸟客栈”。

如今,这些“鸟客栈”已悄然落户。街路上,行道树梢上为鸟儿添了安全歇脚处;公园里,绿树之间有了温馨多彩小窝;苗圃内,静谧角落变身鸟类家园。此次人工鸟巢设置布局多处位置,“以巢注爱”在长春编织起一张细密的“护鸟网”。

在布置鸟巢的同时,绿管中心工作人员也投放了精选的优质谷物鸟粮,并制定了定期查看、定期补给的巡护制度。粒粒粮食是生存希



小巧坚固的“避风港” 长春市绿化管理中心供图

望,助鸟儿度过寒冬,享受北国冬日的
美好氛围。
银装素裹不掩百鸟欢歌,积雪
隆冬更显春城美好,冬日长春与您
共享生态和谐。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装修“踩雷”如何维权 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买了新房,装修就成了头等大事,本想找个装修公司省心省力,然而装修进度迟缓,交付遥遥无期,导致业主无法按期入住,省心事变烦心事。遇到这种情况该如何应对?谁来赔偿损失?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2023年11月,李某与某装饰公司签订了《装饰合同书》,约定由该公司为李某的房屋提供装修服务,总价款为31万元。合同签订后,李某向某装饰公司、该公司股东王某及法定代表人陈某全额支付了全部价款。然而,某装饰公司逾期三个多月仍未完成装修工作,李某无奈将某装饰公司及王某、陈某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装饰合同书》;装饰公司返还未履行部分的装修款及违约金总计203291.46元;法定代表人陈某、股东王某承担连带责任。

庭审中,王某辩称,自己仅是公司股东和员工,自己收取的102000元是代公司收取,且已经入公司账,上述款项均用于公司经营,故不能因此要求自己承担连带责任。

法院审理认为,李某与某装饰公司于2023年11月签订的《装饰合同书》系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违

背公序良俗,合法有效。李某已全额支付装修费,根据双方合同约定应于2024年2月24日完工,但某装饰公司延误工期,经多次催告后至今仍未按约定完成施工,构成根本违约,故李某主张解除案涉《装饰合同书》符合法律规定,法院予以支持。

根据装修合同的性质,已经完工部分不宜恢复原状,未完工部分应由某装饰公司予以返还价款或赔偿损失。经法院认定,未完成项目金额为195123.58元,某装饰公司应予以返还。双方在案涉合同中约定“由于乙方(即某装饰公司)原因延误开工,逾期竣工的,每延误或逾期一天,乙方按40元/天向甲方(即李某)支付违约金”,某装饰公司于2024年2月25日开始违约,截至2024年6月19日,违约金为4640元。故李某要求某装饰公司承担违约金的诉讼请求符合法律规定和双方约定,法院予以支持。

根据庭审中查明的事实,李某与某装饰公司签订合同时,王某仅是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该公司性质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王某虽收取102000元装修款,但某装饰公司已向李某出具《收据》并加盖“吉林省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因此王某是以某装饰公司的名义收取

装修款,李某要求王某承担连带责任无事实和法律依据,不予支持。

某装饰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变更为自然人独资,陈某系该公司唯一股东,李某于2024年2月29日通过微信转给陈某装修款58000元,存在财产混同的情形,陈某亦未举证证明自身财产独立于某装饰公司的财产,故陈某应对某装饰公司返还的装修款195123.58元和违约金4640元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法院判决解除李某与某装饰公司于2023年11月签订的《装饰合同书》;某装饰公司返还李某装修费195123.58元并给付违约金4640元,陈某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驳回李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近年来,装修承包方“跑路”、工期延误、装修质量不达标等问题频发,法官建议广大消费者,在选择装修承包方时优先考虑规模较大或口碑良好的装修承包方,并在合同中明确约定验收标准、付款条件以及违约责任等关键条款。若发生纠纷,应立即与装修承包方协商解决,并妥善保存相关的证据,包括合同、付款凭证、装修前后的照片或视频等,以证明装修公司可能存在的违约行为或施工质量问题,以便进行维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24小时由“立”到“结” 小标的案件跑出执行速度

“竟然这么快就帮我们追回了四年都没要回的欠款,解了我们全家的燃眉之急,太感谢夏骥法官了……”近日,公主岭市人民法院顺利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当场履行2万元欠款,以最快速度保障了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申请执行人易某与被执行人高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公主岭市人民法院调解,高某应在2024年8月31日前偿还易某欠款2万元。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进入执行程序后,因案件属于小标的案件,公主岭市人民法院执

行局坚持案件的快立、快执、快结,确保申请执行人及时拿到案款。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夏骥第一时间向被执行人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限制消费令、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并进行了网络查控。

经了解,申请执行人易某身患残疾,其丈夫也因病卧床,全家急需这笔钱渡过难关。夏骥法官立即传唤被执行人高某并告知其如不履行将被采取拘留等强制措施。

夏骥法官发现高某穿着光鲜亮丽,与易某的状况形成了强烈的反差。看着申请执行人易某的家庭困境,高某那种当老赖还心安理得的状态,夏法官对高某进行了严厉的

批评教育。被执行人高某通过教育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将2万元欠款当场履行完毕。

申请执行人易某收到案款后,激动地表示“真是帮了大忙,非常感谢夏骥法官”,并在事后向法院邮来感谢信致谢。

高效、快速执行案件,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不但是对执行工作的本质要求,也是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的具体措施。公主岭市人民法院始终坚持把人民满意作为检验工作的试金石,加大执行措施,为打通司法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保驾护航。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善意执行 让一个家庭脱困重生

“谢谢法官,您对我的案子费心了,我终于有了工作!今后我一定好好开车,早日偿还欠款,让自己的生活好起来。”一位中年男人握着法官的手,激动地流下眼泪……这是怎么回事?

张某与王某系朋友关系,因张某的母亲被检查出癌症,面对高昂的治疗费用,张某无力支付,于是向好友王某借款20万元。后王某多次向张某催要,张某均未按期偿还借款,王某遂诉至长春市宽城区法院,要求张某履行还款义务。法院审理后支持了张某的诉讼请求,该案进入了执行程序。

为妥善化解矛盾,执行法官接到案件后立即前往到张某家中走访调查,了解案件情况。张某一开始对法院工作人员到来表现得极其抗拒,所言所语都是对未来的消极绝望。法官并未放弃,在耐心询问与真诚沟通下,终于打开了张某的话匣子,原来在母亲治疗期间,张某在驾驶货车的过程中和他人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他人严重受伤,张某为了支付本次事故的医疗费用,将自己名下的房产、车辆变卖,筹够了对方的治疗费用,却导致无力偿还本案的欠款。

考虑到张某的实际情况,法官认为他只是暂时的执行“失能”,并非恶意失信被执行人。因此,法院并未马上采取强制措施,而是选

择“对症下药”,从实际出发制定执行方案。考虑到张某如今待业在家,当务之急是找到一份新的工作。在鼓励张某积极就业的同时,法官主动和本案申请人李某联系,询问其能否帮助张某找份工作,实现共赢。通过耐心细致的调解工作,双方当事人终于互谅互让,最终张某前往李某亲属家红砖厂开货车拉砖,每个月工资一部分偿还欠款,一部分用于补贴家用。法官亲自将张某送到红砖厂,这才出现了开头的那一幕。

进入红砖厂后,张某重新燃起了生活的希望,工作上勤奋踏实,再加上开车技术过硬,赢得了红砖厂同事的一致认可,还在工作三个月后涨了工资。张某表示要更加努力,早日偿还欠款,再自己存点钱,重新买台货车,为儿子以后考大学准备学费。

面对张某的生活困境,长春宽城法院没有“机械执行”,对张某直接采取强制措施,而是走进被执行人张某的生活,秉持“善意执行”的理念,让一个濒临破碎的家庭燃起了新的希望。今后,宽城法院将继续以保障胜诉当事人实现合法权益为工作重心和主线,贯彻善意文明执法宗旨,努力寻求案件化解最优解,彰显新时代的司法温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法治进校园“宪”在就出发

近日,龙井市人民法院走进龙井红军中学,为240余名学生送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

课堂上,法官从宪法的发展过程、法律地位和国家宪法日的由来,到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和基本义务,让同学们对宪法有了更深的了解。又紧扣青少年违法犯罪事件,围绕什么是刑事责任

年龄和民事行为能力等内容,通过以案释法、现场互动等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让同学们对自己切身利益相关的法律知识产生了浓厚兴趣,并倡导同学们相互尊重、友爱互助,共同营造和谐的校园环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民警护送路边醉酒老人回家 醒酒后奖励每人一个“抱抱”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北京大街派出所接警称,一老人睡在路边,疑似醉酒,需要民警帮助。

接到求助后,民警火速赶往事发地,发现老人正躺在路边呼呼大睡,身上散发着浓烈的酒气。民警立即上前将老人唤醒,耐心地询问

老人的身体状况和家庭住址,但老人精神恍惚,民警将其搀扶上车休息。

随后,为安全起见,民警驱车将老人安全送回家中。临别时,老人酒已醒大半,他激动地与民警一一拥抱,对民警的暖心救助表达内心感谢之情。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七旬老人寒冬走失 民警暖心护送回家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新区分局兴华派出所民警张瀚撞、刘伟出警返所途中,发现一位老人在路边徘徊,神情迷茫,疑似走失。

民警立即停车上前询问,发现老人言语不清,难以准确提供家庭住址和联系方式。为了确保老人的安全,民警耐心地安抚老人情绪,并尝试通过老人身上的物品或随身携

带的证件寻找线索。

经过一番努力,民警终于成功联系到了这位七旬老人的家属。随后,民警驱车将老人安全送回家中,并与其家人进行了交接,叮嘱他们要加强看护,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家属对民警的及时救助表示衷心感谢,周围群众也纷纷为民警的暖心举动点赞。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